新光金控 | 新光投信 Shin Kong Investment Trust

新光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臺灣全市場半導體精選 30ETF 基金恢復受理初級市場申購申請 公告

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18 日

新光投信總發字第 1130026 號

主旨：公告「新光臺灣全市場半導體精選 30ETF 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恢復受理初級市場申購申請。

公告事項：

一、 發生緣由：

依據本基金信託契約第 32 條第 2 項第 6 款規定辦理。

二、 因應措施：

(1) 本基金自113年1月19日起，恢復受理初級市場之申購申請。

(2)謹提醒本基金市價相對於淨值仍可能因市場波動出現溢價或折價情況，投資人交易時應審慎評估相關風險。投資人另應注意盤中即時估計淨值與實際淨值可能有誤差值之風險，經理公司於臺灣證券交易時間內提供的ETF即時估計淨值僅供參考，實際淨值仍應以經理公司最終結算並公告之每日淨值為準。

其他應公告敘明事項：

無

特此公告。